

遂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八、“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二、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报表

-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 表 1-1. 部门收入总表
- 表 1-2. 部门支出总表
-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1.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6.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7.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遂宁市交通运输局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市交通运输局职能简介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交通运输行业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公路、水路等行业规划、政策和标准，参与拟订综合运输体系规划和物流业发展战略、规划。

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指导公路、水路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承担全市国省干线公路管理的有关工作。

承担道路、水路交通运输市场监管责任，组织监督道路、水路运输有关政策、技术标准和运营规范的贯彻实施，指导城乡运输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公交客运和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运输价格。

承担水上交通安全监管责任。负责水上交通管制、运输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检验、登记和防止污染、救助打捞、通讯导航、危险品运输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船员管理相关工作。指导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船舶及相关水上设施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置，依法组织或参与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负责提出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市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照规定权限审批、核准省、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

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上级部门拟订公路、水路有关规费政策并监督实施，提出有关财政、土地、价格等政策建议。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审计工作。

承担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责任。配合上级部门拟订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协调公路、水路有关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交通运输行业的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指导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按规定负责港口规划和港口岸线使用管理工作，指导交通运输行业特许经营管理，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交通运输行业职业资格管理工作。

指导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按规定组织协调省、市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组织协调地方交通战备工作，承担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监督实施交通运输科技政策，组织重大科技开发。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指导公路、水路行业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工作。

负责公路、水路有关涉外工作，开展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利用外资工作。

承担省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重点工作

一是加快推进交通项目建设。积极建设对外大通道，密植交

通主动脉，加快建设成南高速扩容工程、遂渝高速扩容工程、南潼高速项目，完成全年高速公路项目投资 58 亿。全面提速三大乐高速、武潼安高速前期工作，力争尽快开工建设。积极向上争取启动大安潼、射西高速前期工作。加快建设黄连沱渡改桥、鸣凤经高升至任隆快捷通道、涪江六桥、S207 船山区松林至解放段改建工程、遂德高速射洪西互通连接线、S209 线大英象山至安居界等项目，力争 G350 大英隆盛至中江段、G247 射洪市过境改线段、G247 射洪市沱牌镇改建段等项目开工建设，加快推进 G246 遂潼园区段、S207 安居区会龙至东禅段、S306 经开区新桥镇过境段等项目前期工作。推动 260 公里城际环线加快成型。扎实推进安居区交通强县试点工作。加快建设涪江水运航道，力争开工建设三星船闸工程。实施美丽乡村共富路建设三年行动，新（改）建共富路 542 公里。

二是持续推动运输服务提质增效。围绕服务区域职业教育中心、区域医学医疗中心建设，深入实施公交优先战略，优化、调整城市公交线路。持续推动公交调价工作。全力申报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加快推动交商旅邮供融合发展。提档升级“金通工程”，升级改造县级物流共配中心 2 个，新（改）建乡镇运输综合服务站 3 个。持续推进农村客运公交化改造，延伸运营服务覆盖范围。逐步更新环保低碳运输装备，指导公交公司购置（更新）新能源车辆 150 辆，支持高新区建设市城区维修钣喷中心，推动城市重卡车辆更新转型新能源车辆，淘汰老旧营运车辆 500 辆。推进绿

水绿航绿色发展五年行动，确保船舶垃圾、生活污水、含油污水转运处置率达 90%以上，长江干线船舶水污染物联合监管与服务信息系统转运处置率继续高位保持 95%以上。用好 12328、12345 等服务平台，12328 热线工单 24 小时办结率达 90%以上。

三是持续推进标准化安全生产。推进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和平安工地建设全覆盖。及时修复和更新公路波形护栏损坏，持续实施危旧桥梁改造。实施普通公路养护工程 9 个 30.3 公里，普通国道路面使用性能指数 ≥ 90 ，普通国省道一二类桥梁占比达 90%，农村公路优良中等路率达 78%。实施平安渡运“五统一”项目，完成光明、足贤寺、癞格宝石 3 处渡口建设。建设遂宁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警示教育基地。实施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开展行业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推动行业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深入开展交通运输安全领域突出问题和作风不实、欺上瞒下等问题专项整治，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四是不断提升综合行政执法质效。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严把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关。开展“卫路行动”和“净航行动”，进一步推动高地联合执法，遂潼区域协同执法。依法打击违规班线运输、非法营运、超限超载等行为。以“四基四化”为抓手，切实提升交通运输基层执法能力。坚持智慧赋能行业监管，做好交通运输信息中心硬件配置和外场系统建设，完成“应急二期”竣工验收并实体化运行。整合现有数据资源，搭建“数字大脑”，实现交通行业实时监控，信息系统一张网运行，业务数据一体化共享。

强化科技治超，智能化升级改造固定超限检测站，积极探索治超非现场执法。做好国省道路况和桥梁管养效果自动化检测，完成9个交调自动站点和6个高位视频建设。

五是持续推动常态化从严治党。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中心组学习制度，巩固提升“主题教育”成果，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网络数据安全保护，抓牢宣传思想文化引导，弘扬行业正能量。强化“清廉交通”建设，继续培育“一心向党、一路为民”党建品牌，深入推进“五好党支部”创建；扎实做好网约车、货车司机群体党建工作。严格执行“四下基层”制度，驰而不息纠“四风”促新风。强化权力运行监督，扎实开展内部审计，完善内控制度建设，持续深化交通建设工程违法转分包等专项治理。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持续开展青年干部讲坛，做好年度交通工程技术初、中级职称评审工作；完善优秀年轻干部识别、培养、锻炼机制，建设干部职工之家；坚持正确用人导向，进一步选优配强干部队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市交通运输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4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3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主要包括：遂宁市交通运输局局机关、遂宁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遂宁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遂宁市道路运输和港航海事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交通运输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164.95 万元，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07.28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一) 收入预算情况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616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64.95 万元，占 100%。

(二) 支出预算情况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6164.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76.17 万元，占 83.96%；项目支出 988.78 万元，占 16.0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164.95 万元，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07.28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64.9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99.12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4844.2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2.9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164.95 万元，较 2023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307.28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62 万元，占 11.65%；卫生健康支出 199.12 万元，占 3.23%；交通运输支出 4844.24 万元，占 78.58%；住房保障支出 402.97 万元，占 6.5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行政单位离退休（01）：2024 年预算数为 44.69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行政人员相关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事业单位离退休（02）：2023 年预算数为 111.82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事业人员经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2023 年预算数为 468.74 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08）死亡抚恤（01）：2023 年预算数为 93.3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遗属生活补助。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2023 年预算数为 128.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和参公编制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2023 年预算数为 70.7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编制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行政运行(01):2023年预算数为2698.2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三公”经费、办公费、物业费、邮电费、差旅费、水电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8.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2023年预算数为32万元，主要用于：市交通运输局局机关办公设备购置。

9.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公路运输管理(12):2023年预算数为1173.43万元，主要用于：市道路运输和港航海事事务中心购买出租车4G智能管理系统服务、购买辅助服务、道路水路运输行业宣传和精神文明建设等专项支出；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职事业人员基本工资、绩效等人员经费和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等公用经费，以及打击非法营运、固定治超站运行维护等专项支出。

10.交通运输支出(214)公路水路运输(01)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99):2023年预算数为940.59万元，主要用于：市交通运输局局机关交通运输宣传及法治建设、12328热线管理、高速公路协调办项目经费、涪江复航前期工作经费支出等；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事业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和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等公用经费；市道路运输和港航海事事务中心工会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2023年预算数为402.9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176.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440.6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735.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租赁费、劳务费、物业管理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交通运输局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78.7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8.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0.52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较2023年预算下降34.9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接待费。

2024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上级单位工作检查接待、外省市交运系统单位来我局交流考察接待、相关单位交通运输相关工作交流接待、交通项目考察接待、招商引资接待以及专家对我局交通项目相关审核审查评定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相关费用等。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 2023 年预算下降 41.04%。 主要原因是无报废需更新车辆计划。

部门现有公务用车（船）14 辆（艘），其中：轿车 2 辆，越野车 6 辆，其他车型 5 辆；船舶 1 艘。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52 万元，用于 14 辆（艘）公务用车（船）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机关及局属单位开展国省干线公路、农村公路等路网规划和建设，公路客货运站场规划和建设，水运通道及港口规划和建设，公路养护和航道维护，交通建设市场监管，公路和水路运输管理，公路路政管理，航务管理，海事管理，公路水路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抢险救灾，公路水路和运输信息化建设等工作的开展。

八、“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111.21 万元，其中：会议费 4.1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差旅费 107.11 万元。

(一) 会议费较 2023 年预算下降 8.89%。 主要原因是预计会

议场租费减少。

(二) 培训费较 2023 年预算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本年暂无培训计划。

(三) 差旅费较 2023 年预算下降 11.0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非必要的出差。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市交通运输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市交通运输局 1 家行政单位、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市道路运输和港航海事服务中心 3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735.57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76.47 万元，下降 9.42%。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市交通运输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700.06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市交通运输局采购办公设备购置，市道路运输和港航海事服务中心采购辅助服务，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购打击非法营运、固定治超站运行维护、办公设备购置、办公楼“四

基四化”建设等。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市交通运输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船) 14 辆(艘)，其中，地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 辆、船舶 1 艘。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市交通运输局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45 个，涉及预算 6164.95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79 个，涉及预算 4440.60 万元；运转类项目 52 个，涉及预算 735.57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4 个，涉及预算 988.78 万元。

十二、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

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